

# 云南省发电

单位 云南省民政厅

签批盖章 张良玉

等级 特急 明电 云民电(2017)138号

云机发 号

## 云南省民政厅关于贯彻落实陈豪书记阮成发省长重要批示精神的通知

各州、市民政局，宣威市、腾冲市和镇雄县民政局：

12月7日，省委书记陈豪在《云南民政工作情况专报》上对陇川县民政局违纪违规问题作出重要批示，“望民政厅举一反三吸取教训，加强管理，杜绝再出现陇川县民政局这样的违纪问题。民政工作要牢记为民服务的宗旨，民政干部要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表率，决不能以权谋私、忘记初心。”11月27日，阮成发省长在《中共德宏州委关于陇川县民政局干部职工违纪案有关情况的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德宏州陇川县民政局七成干部职工亲属违规吃低保，性质恶劣，影响极坏。这件事也暴露出我省低保监督机制缺失。省民政厅要举一反三，在全省开展大排查，发现一起严肃处理一起，并采取有力措施健全管理监督机制，绝不允许发生类似的问题。”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陈豪书记和阮成发省长

重要批示精神，从陇川民政局违纪违规问题中举一反三吸取教训，坚决杜绝再发生类似问题。在我厅 11 月 24 日下发《关于举一反三 全面排查干部职工亲属违规享受低保的紧急通知》的基础上，现将有关事宜再次通知如下。

## **一、迅速学习传达，深入领会批示精神实质**

各地要以党组会、党组织大会和干部职工大会等形式迅速开展对陈豪书记、阮成发省长以及黄树贤部长等领导重要批示的学习，理解把握精神实质，进一步深刻认识陇川县民政局违纪问题的严重性、危害性，深刻警醒、引以为戒、举一反三，把自己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坚决堵塞漏洞、严防死守，坚决杜绝和防止再发生类似问题。民政部门是政府进行社会行政管理的重要职能部门之一，肩负着依法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解决社会问题、调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的重任。民政工作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涉及面广、影响大，特别是涉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的兜底工作，关乎群众基本生活权利，关乎社会稳定，关乎党的执政基础。民政兜底工作一旦出现问题，极容易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极容易引发社会的关注，极容易引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不满。民政“兜底”兜的是人民群众安定生活的底、兜的是社会稳定的底，民政干部职工要深刻认识履行好职责的极端重要性，对这条底线深怀敬畏之心，勇于担当负责，不辱使命，坚决织密织牢兜底保障网，把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政策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好。

## **二、认真落实批示精神，持续长久抓好排查整改**

各地要结合实际迅速落实好批示精神，深刻警醒、引以为戒，加强干部职工政治教育、廉洁教育、法纪教育，坚决查处和惩治民政领域各种损害群众利益、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各地要进一步按照省厅《关于举一反三 全面排查干部职工亲属违规享受低保的紧急通知》要求，深入持久地经常性地排查类似情况，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隐患或问题，并将有关情况及时书面上报省民政厅。

### **三、完善制度，推动低保持续健康发展**

各级民政部门要进一步完善机制、加强监管，认真梳理和全面落实好低保制度规定，细化、规范操作流程，健全完善和认真落实社会救助长效监督机制。目前，民政部社会救助司正就《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省厅也正对《云南省最低生活保障经办人员和村(居)委会成员亲属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请各地认真提出修改意见建议。待这两个办法正式下发后，各地要认真抓好贯彻执行，在当地政府统一领导下，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县级民政部门要切实履行好低保审核和审批的主体责任，确保低保制度持续健康发展。

2017年12月15日